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18—25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有关环保信息的补充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了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及年报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准则的相关规定，现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十八、社会责任情况”之“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补充前：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补充后：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9	污水排放口共 1 个： 污水处理厂 1 个； 大气排放口共 8 个： 天然气锅炉 2 个、 车身部涂装 4 个、 车架涂装 2 个	污水排放标准： 化学需氧量 10.9mg/m3 氨氮 0.176mg/m3 总磷 0.27mg/m3 石油类 0.074mg/m3 大气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 4（mg/m3） 氮氧化物 86（mg/m3） 颗粒物 8.3（mg/m3）	BD37/2374-2013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低排放第二号修改单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济环字（2011）181 号文 《济南市环保局关于我市省控重点河流直排企业实施达标再提高工作的通知》 济政办字（2017）30 号文《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济南市小清河流域执行水污染物区域排放限值的通知》 DB37/ 2801.5—2018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废水： 化学需氧量 8.721 吨 氨氮 0.498 吨 总磷 0.05 吨 石油类 0.13 吨 锅炉： 8950.516 万标立方米 涂装废气：890.176 吨	不适用	无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	废气：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2	前桥喷漆线 1 个 驱动桥喷漆线 1 个	苯：0.004mg/m3 甲苯：0.03mg/m3 二甲苯：0.007mg/m3 非甲烷总烃： 0.928mg/m3	DB37/ 2801.5—2018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1.86 吨	不适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相关要求建设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实施环评和环境保护验收，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报告期内，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其中：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投资建设厂区污水管网改造和污水处理应急调节池、消毒设施建设项目，2017 年 12 月完成最终验收。2017 年公司采用“多级预过滤+沸石转轮浓缩+RTO”的废气处理工艺，对涂装废气（VOCs）进行治理，该项目已建设完成，于 2018 年 6 月底验收并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山东省）”备案公示。下属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公司喷涂线在 2017 年底新安装完成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治理设施两套，均通过有资质检测机构检测且达标排放，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手续，环保设施建设均严格落实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保障工程项目顺利建设、运行。

报告期内的建设项目：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批复文号	“三同时”验收文号
中国重汽集团 济南卡车股份 有限公司	重汽卡车厂区污水管网改造 和污水处理应急调节池、消 毒设施建设项目	市中环报告表【2016】69号	山东金禾（验）字 2017年第162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子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要求，根据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环境风险，制定了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规定报属地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同时，公司在组织机构上加强了对安全、环保的管理，成立了事故应急救援指挥中心、环保领导小组等机构，配备有专职安全环保管理人员，具体负责企业日常的安全环保管理、检查和技术措施的落实，事故隐患整改、安全教育组织培训。

公司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号：3701032015001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	备案号 370101-2017-002-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定期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我司进行“三废”进行检测，包括水、噪声、废气等。其中，厂区废水外排口涉及的COD和氨氮安装有在线监测，每日实时监测；天然气热水锅炉安装有在线监测设备，连续监测（天然气热水锅炉只在供暖季启用）。报告期内监测结果均达标，且已在《山东省重点监管企业自行检测信息发布平台》上进行公示。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